

新来港人士领取综援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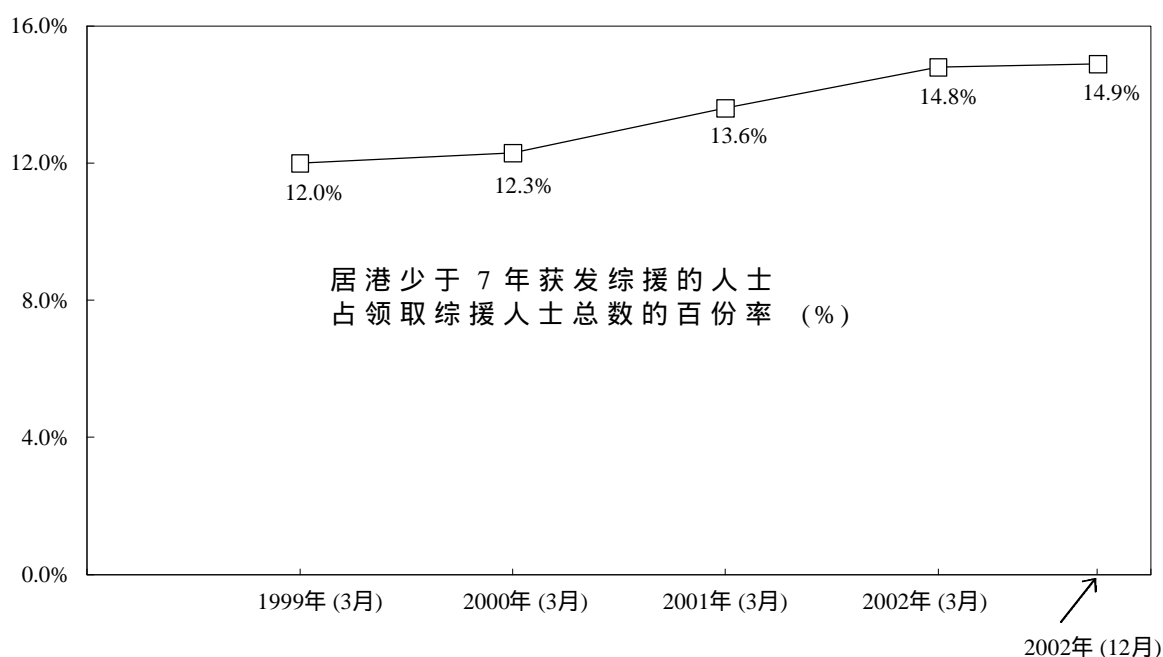
社会福利署的记录显示，在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共有 69 345 名领取综援人士为新来港人士，占领取综援人士²²总数的 14.9%，较一九九九年三月（12%）增加 2.9 个百分点。在一九九九年三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期间，领取综援人士总数，由 382 454 人上升至 466 868 人（升幅达 22%），而领取综援的新来港人士，则由 45 945 人增至 69 345 人（升幅达 51%）。

领取综援的新来港人士

	<u>领取综援的 新来港人士</u>	<u>领取综援人士总数</u>
1999 年 3 月	45 945	382 454
2000 年 3 月	45 477	370 231
2001 年 3 月	50 146	367 470
2002 年 3 月	60 982	410 995
2002 年 12 月	69 345	466 868

²² 领取综援的新来港人士可能包括从内地以外地方来港的新来港人士，但当中以从内地来港的新来港人士占绝大多数。

领取综援的新来港人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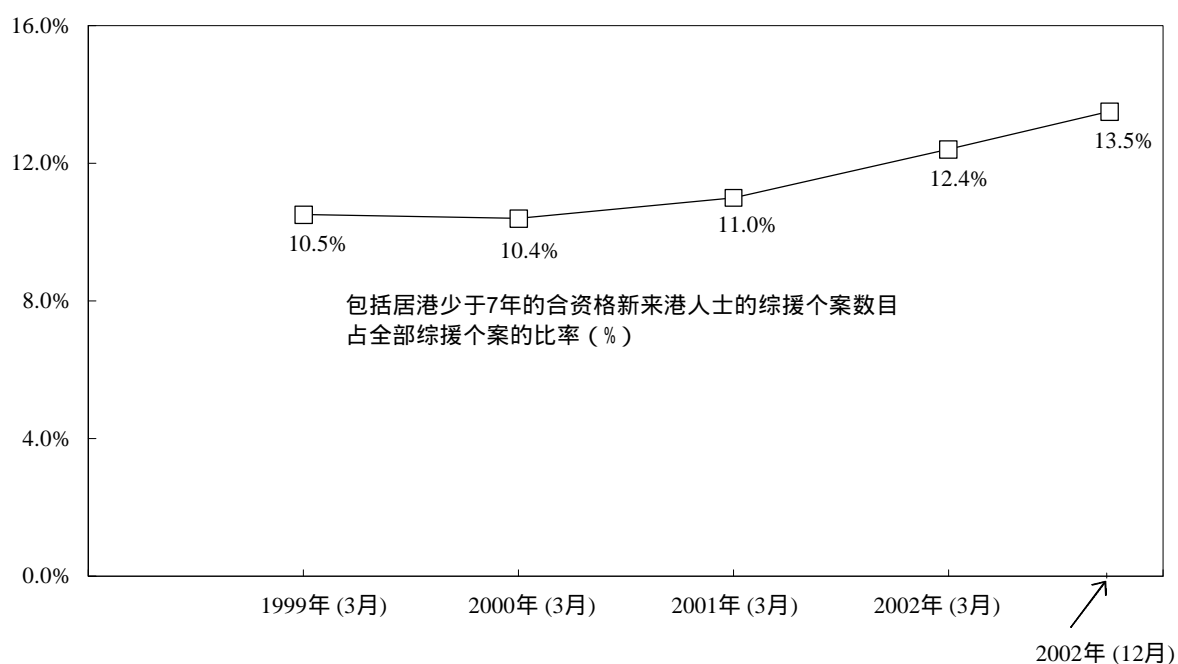


领取综援的新来港人士共有 69 345 人，涉及的个案 36 023 宗，占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获发综援个案总数的 13.5%，较一九九九年三月（10.5%）增加 3 个百分点。在一九九九年三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期间，涉及新来港人士的个案由 24 400 宗增至 36 000 宗（+ 48%），综援的个案总数则由 232 800 宗增至 266 600 宗（+ 14%）。

涉及合资格的新来港人士的综援个案

	<u>居港少于 7 年人士 获发综援个案数目</u>	<u>综援个案总数</u>
1999 年 3 月	24 389	232 819
2000 年 3 月	23 708	228 015
2001 年 3 月	25 032	228 263
2002 年 3 月	30 639	247 192
2002 年 12 月	36 023	266 571

涉及新来港人士的综援个案比率



在一九九九年三月至二零零二年六月期间，估计领取综援的新来港人士人数占新来港人士总数的比例，由14.3% 增至 16.6%。²³ 另一方面，在其余人口当中，领取综援人士所占的比例，由一九九九年六月的 5.4% 增至二零零二年六月的 5.7%。

²³ 有关统计数字须小心理解，因为新来港人士总数实际上是该日期前五年持有单程证人士的累计总数，因此可能包括那些虽然持有单程证但在该日期并不在港的人士。